

全國公證測試報告

(化學與微生物實驗室)

申請廠商：優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台中市西屯區科園路 26 號

測試報告號碼：TWNC01114122
報告發行日期：2022 年 09 月 13 日

樣品敘述：

樣品名稱	： 漱立舒 草本口腔保健液	樣品數量	： 3 盒
批號	： 220827	樣品保存方式	： 常溫
製造日期 MFG	： 2022/08/25	樣品包裝狀態	： 散裝
有效日期 EXP	： 2024/08/24		
國內負責廠商	： --		
製造商	： --		
備註	： 以上資料除樣品數量及樣品包裝狀態外，皆由申請廠商提供		
收樣日期	： 2022 年 09 月 05 日		
測試日期	： 2022 年 09 月 05 日 ~ 2022 年 09 月 13 日		

測試內容：

常見西藥成分定性篩選

檢驗方法：參考 Journal of Pharmaceutical and Biomedical Analysis, 2006, 40 (2): 305-311 - Rapid and reliable determination of illegal adulterant in herbal medicines and dietary supplements by LC/MS/MS，以薄層層析法 (TLC)、液相層析串聯質譜儀(LC-MS-MS)或氣相層析質譜儀(GC-MS)測定。

檢驗結果：

依據客戶要求共檢測 315 項成分，皆未檢出。
詳細檢驗成分與偵測極限請見附表。

全國公證檢驗股份有限公司
報告簽署人：

施偉仲



檢驗報告僅就委託者之委託事項提供
檢驗結果，不對產品合法性作判斷。

施偉仲/經理



第1頁 共12頁

本測試報告之所有測試內容均依委託事項執行檢驗，如有不實，願意承擔完全責任。

本報告共 12 頁，分離使用無效



測試報告號碼：TWNC01114123

測試內容：

重金屬

檢驗方法：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 109 年 8 月 24 日公開建議檢驗方法化粧品中重金屬檢驗方法(RA03H005.001)。

檢驗結果：

	<u>定量極限(ppm)</u>	<u>檢出值(ppm)</u>	<u>限值(ppm)</u>
鉛(Pb)	0.1	未檢出	禁用 ^{#1} (10)
砷(As)	0.1	未檢出	禁用 ^{#2} (3)
鎘(Cd)	0.1	未檢出	禁用 ^{#3} (5)
汞(Hg)	0.1	未檢出	禁用 ^{#4} (1)

※ 依據客戶要求，僅檢測上列重金屬(此方法含 11 項重金屬)

- ^{#1}：依據衛生福利部 111 年 4 月 27 日衛授食字第 1111602704 號公告「化粧品禁止使用成分表」，鉛及其化合物係禁止使用成分。化粧品於製造過程中，如因所需使用原料或其他因素，且技術上無法避免，致含自然殘留微量時，則其最終製品中所含不純物重金屬鉛之殘留量，不得超過 10 ppm。
- ^{#2}：依據衛生福利部 111 年 4 月 27 日衛授食字第 1111602704 號公告「化粧品禁止使用成分表」，砷及其化合物係禁止使用成分。化粧品於製造過程中，如因所需使用原料或其他因素，且技術上無法避免，致含自然殘留微量時，則其最終製品中所含不純物重金屬砷之殘留量，不得超過 3 ppm。
- ^{#3}：依據衛生福利部 111 年 4 月 27 日衛授食字第 1111602704 號公告「化粧品禁止使用成分表」，鎘及其化合物係禁止使用成分。化粧品於製造過程中，如因所需使用原料或其他因素，且技術上無法避免，致含自然殘留微量時，則其最終製品中所含不純物重金屬鎘之殘留量，不得超過 5 ppm。
- ^{#4}：依據衛生福利部 111 年 4 月 27 日衛授食字第 1111602704 號公告「化粧品禁止使用成分表」，汞及其化合物係禁止使用成分(化粧品防腐劑成分名稱及使用限制表中另有規定者除外)。化粧品於製造過程中，如因所需使用原料或其他因素，且技術上無法避免，致含自然殘留微量時，則其最終製品中所含不純物重金屬汞之殘留量，不得超過 1 ppm。



測試報告號碼：TWNC01114124

測試內容：

鄰苯二甲酸酯類

檢驗方法：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 110 年 5 月 27 日公開修正建議檢驗方法化粧品中禁用鄰苯二甲酸酯類之檢驗方法(RA03B003.002)。

檢驗結果：

	定量極限 (ppm)	檢出值 (ppm)	限值 [#] (ppm)
鄰苯二甲酸二丁酯 (DBP)	5	未檢出	禁用
鄰苯二甲酸丁酯苯甲酯 (BBP)	5	未檢出	禁用
鄰苯二甲酸二(2-乙基己基)酯 (DEHP)	5	未檢出	禁用
鄰苯二甲酸二(2-甲氧基乙基)酯 (DMEP)	5	未檢出	禁用
鄰苯二甲酸二異戊酯 (DiPP)	5	未檢出	禁用
鄰苯二甲酸二正戊酯 (DnPP)	5	未檢出	禁用
鄰苯二甲酸二正辛酯 (DnOP)	5	未檢出	禁用

檢驗方法：樣品經溶劑萃取後，以氣相層析質譜儀(GC-MS)測定。

檢驗結果：

	定量極限 (ppm)	檢出值 (ppm)	限值 [#] (ppm)
1,2-苯二羧二戊酯(支鏈和直鏈) (PIPP)	20	未檢出	禁用

[#]：依據衛生福利部 111 年 4 月 27 日衛授食字第 1111602704 號公告「化粧品禁止使用成分表」，DBP、BBP、DEHP、DMEP、DiPP、DnPP、DnOP 及 PIPP 係禁止使用成分。化粧品於製造過程中，如因所需使用原料或其他因素，且技術上無法避免，致含自然殘留微量時，則其最終製品中所含鄰苯二甲酸酯類成分之總殘留量，不得超過 100 ppm。



全國公證測試報告

(化學與微生物實驗室)

申請廠商：優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台中市西屯區科園路 26 號

測試報告號碼：TWNC01114121
報告發行日期：2022 年 09 月 13 日

樣品敘述：

樣品名稱	： 漱立舒 草本口腔保健液	樣品數量	： 3 盒
批號	： 220827	樣品保存方式	： 常溫
製造日期 MFG	： 2022/08/25	樣品包裝狀態	： 散裝
有效日期 EXP	： 2024/08/24		
國內負責廠商	： --		
製造商	： --		
備註	： 以上資料除樣品數量及樣品包裝狀態外，皆由申請廠商提供		
收樣日期	： 2022 年 09 月 05 日		
測試日期	： 2022 年 09 月 05 日 ~ 2022 年 09 月 13 日		

測試內容：

農藥殘留

檢驗方法：樣品以氣相層析串聯質譜儀(GC-MS-MS)及液相層析串聯質譜儀(LC-MS-MS)測定。

檢驗結果：

共檢測 380 項農藥成分，皆未檢出。
詳細檢驗成分與定量極限請見附表。

全國公證檢驗股份有限公司
報告簽署人：

施偉仲



檢驗報告僅就委託者之委託事項提供
檢驗結果，不對產品合法性作判斷。

施偉仲/經理



第1頁 共13頁

本測試報告之所有測試內容均依委託事項執行檢驗，如有不實，願意承擔完全責任。

本報告共 13 頁，分離使用無效



測試報告

委託單位：健康力股份有限公司

報告日期：2022/09/22

地址：台北市內湖區瑞光路550號10樓

報告編號：JTS202209A1257

聯絡人：胡慈芳

電話：02-77333871

樣品描述(測試樣品由申請商提供並確認如下)

產品名稱：漱立舒 草本口腔保健液

包裝狀態：完整包裝

數量：3盒

製造日期：--

樣品保存方式：常溫

有效日期：2024/08/24

製造廠商/國內負責廠商名稱：--

收樣日期：2022/09/13

批號：220827

檢驗日期：2022/09/13

測試結果：

測試項目	結果	定量極限	參考測試方法
#好氣性生菌數	未檢出	10 CFU/g(mL)	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109.07.28公布建議檢驗方法-化粧品中微生物檢驗方法
#大腸桿菌	陰性	--	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109.07.28公布建議檢驗方法-化粧品中微生物檢驗方法
#綠膿桿菌	陰性	--	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109.07.28公布建議檢驗方法-化粧品中微生物檢驗方法
#金黃色葡萄球菌	陰性	--	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109.07.28公布建議檢驗方法-化粧品中微生物檢驗方法

備註：

註：*表示此結果為估計值；低於定量極限以“未檢出”表示。

-結束-

振泰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報告簽署人：


陳石松 技術副總



- 標示“#”項目表示經衛生福利部認證，且依認證之方法執行檢測。
- 本報告僅做參考資料，不得作為廣告出版物等商業宣傳。
- 低於定量極限或偵測極限之數值，檢測結果以未檢出或陰性表示。
- 本報告不做符合性聲明，亦不得分離或節錄使用。
- 本檢驗報告之所有檢驗內容，均依委託事項執行檢驗，如有不實，願意承擔完全責任。
- 本報告結果僅對測試樣品負責，不代表委方所有樣品。
- 檢驗報告僅就委託者之委託事項提供檢驗結果，不對產品合法性作判斷。

測試報告

委託單位：健康力股份有限公司

地址：台北市內湖區瑞光路550號10樓

聯絡人：胡慈芳

報告日期：2022/09/22

報告編號：JTS202209A1258

電話：02-77333871

樣品描述(測試樣品由申請商提供並確認如下)

產品名稱：漱立舒 草本口腔保健液

數量：3盒

樣品保存方式：常溫

製造廠商/國內負責廠商名稱：--

批號：220827

包裝狀態：完整包裝

製造日期：--

有效日期：2024/08/24

收樣日期：2022/09/13

檢驗日期：2022/09/13

測試結果：

測試項目	結果	定量極限	測試方法
黴菌及酵母菌	陰性	10 CFU/g(mL)	102年9月6日部授食字第1021950329號-食品微生物之檢驗方法-黴菌及酵母菌之檢驗(MOHWM0008.01)(註：實驗室擴充原方法適用基質，非屬食藥署該項認證範圍。)

備註：

註：*表示此結果為估計值。

-結束-

振泰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報告簽署人：


陳石松 技術副總

1. 標示"#"項目表示經衛生福利部認證，且依認證之方法執行檢測。
2. 本報告僅做參考資料，不得作為廣告出版物等商業宣傳。
3. 低於定量極限或偵測極限之數值，檢測結果以未檢出或陰性表示。
4. 本報告不做符合性聲明，亦不得分離或節錄使用。
5. 本檢驗報告之所有檢驗內容，均依委託事項執行檢驗，如有不實，願意承擔完全責任。
6. 本報告結果僅對測試樣品負責，不代表委方所有樣品。
7. 檢驗報告僅就委託者之委託事項提供檢驗結果，不對產品合法性作判斷。